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特殊選才入學招生
車輛工程系面試通知單

※請考生特別注意，依據招生簡章規定，未於指定項目甄審報名期限內完成繳費者，不得參加指定項目甄審；備審資料缺繳者不予進入面試，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。

面試日期	113 年 1 月 23 日 (星期二)
報到時間	上午 10 時 45 分，逾越面試時間未報到者，視為放棄面試資格。
報到地點	綜合科館六樓 607 車輛系辦公室
面試地點	綜合科館六樓 607 車輛系辦公室
面試時間	詳面試時間表
應攜帶證件及繳驗資料	國民身分證正本或貼有相片之有效期間內的身分證明文件，如護照、駕照、健保卡等，以備查驗。
面試內容進行方式	1.面試以報告及問答方式進行，考生需準備簡要資料作口頭報告，現場提供單槍投影機，請自備筆電並請將報告檔案另外儲存於自備的隨身碟中，避免現場筆電無法順利投影。 2.每位考生面試時間 15 分鐘 (報告 8 分鐘、問答 7 分鐘)。
聯絡方式	電 話：(02)2771-2171 分機 3603 E-Mail：wendy0103@mail.ntut.edu.tw 承辦人：張佳瑋小姐

考生面試時間表

數序	時間	報名編號	姓 名
1	11:00-11:15	10410010001	李 ○ 修
2	11:15-11:30	10410010002	羅 ○ 勝
3	11:30-11:45	10410010003	廖 ○ 勳